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福建晖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標方式组织南平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工作服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標。

- 1、招標编号：福晖采招[2024]024号。
- 2、项目名称：南平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工作服采购项目
- 3、招標内容及要求：

采购标的一览表

合同包	货品名称	颜色	规格	预算单价	拟采购数量	服务期限	采购包最高限价
1-1	男短袖衬衫	公安蓝	规格：S-XXXL	96元/件	据实结算	三年	60万元
1-2	男长袖衬衫	公安蓝	规格：S-XXXL	102元/件			
1-3	女短袖衬衫	紫条纹	规格：S-XXXL	96元/件			
1-4	女长袖衬衫	紫条纹	规格：S-XXXL	102元/件			
1-5	男女冬装夹克	藏青色	规格：S-XXXL	230元/件			
1-6	男女短风衣（棉衣）	藏青色	规格：S-XXXL	300元/件			
预估人数			408人（男344人，女64人）				

注：1、报价要求：①本项目采用综合下浮率报价，各货物实际中标价计算方法为：该货物控制预算单价×（1-该合同包综合下浮率）。各货物需为相同下浮率，否则为无效报价。（下浮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②投标人报价应包括货物供应、制作、运输、保险费、采购保管、产品检验检测、税收等一切费用。

2、上述表格中的拟采购数量，具体以采购单位实际采购数量为准，按实际采购数量结算。2024年拟采购短袖衬衫769件、长袖衬衫769件；男女冬装夹克769件；男女短风衣（棉衣）361件，由于驾驶员流动性大，具体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服装码数根据实际需求，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决定制作码数。

备注：（1）本项目按合同包进行评标与授标。投标人必须对同一个合同包中的全部货物与服务进行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投标人资质要求及审查办法

4.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服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供应商。
- （2）投标人需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铁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投标人不得存在违法失信行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

（4）投标人需书面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及对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进行声明，未提供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2 本招标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投标文件中应提交的“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7 月 16 日至 2024 年 07 月 22 日电汇到福建晖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银行账户（账号：13911301040002420，开户行：农行南平三元支行）并注明合同包号，每份招标文件售价 200 元，售后不退，不接受其他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如电话、网络）。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请将购买招标文件的转账凭证发送至 315218152@qq.com 获取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08 月 07 日 09:00（北京时间）。

6.2. 递交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翠屏路 112 号云谷小区二期崇和里 112-11 到 18 号店晖源公司开标室，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投标人派出的代表应当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回加盖公章）到场登记，并提交购买招标资料和缴纳投标保证金凭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到场核验登记，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将问题以书面的形式提交到福建晖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口头提交质疑澄清的问题不予接受。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或澄清招标文件的修改将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海易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www.hyebid.cn）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7、保证金：

7.1 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下午 17:00 前到达指定帐户，否则视为放弃；

7.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壹万贰仟元整（¥12000 元整）；

7.3 ①由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公告中招标人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户名：南平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帐号：192010100100121020；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并应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的备注栏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及合同包号”。[a、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b、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下午 17:00 前到达指定帐户（以招标人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接收账户所在银行出具的到账证明为准），否则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

②投标人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将银行保函原件随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8、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海易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www.hyebid.cn)上发布。

10、联系人

招 标 人: 南平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西芹镇西芹村水溪路 32 号

邮 编: 353000

联系电话: 18259969575

联 系 人: 林女士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晖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顺昌街 213 号祥乐苑 15 幢一层

邮 编: 354200

电 话: 0599-5622881, 15159450913

联系人: 方先生